

##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材料于 2018 年 10 月 21 日前以邮件、传真、专人送达方式送至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：11 人；实际出席董事人数：11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采取记名投票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**（一）会议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**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 号）进行的变更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。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详细内容登载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**（二）会议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**

没有董事对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。

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登载于2018年10月26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，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登载于2018年10月26日的巨潮资讯网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